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2017 年度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2498号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7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深证上[2015]65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二三四五”）将2017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 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庞升东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760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59,024,062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14.9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82,999,967.5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2,334,241.89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60,665,725.63元。上述资金于2014年9月17日全部到位，已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众会字（2014）第4949号《验资报告》。

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于2015年3月6日召开了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名称由“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 2017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节余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860,665,725.63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减：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金额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643,738,278.22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390,067,537.19
本年度金额	253,670,741.03

项目	金额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216,927,447.41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75,194,502.82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60,464,284.41
本年度金额	14,730,218.41
减：本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等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92,121,950.23

## (二)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1、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2015年2月1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2015年3月6日，公司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相关议案。2015年6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的相关议案。2015年8月31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再次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的相关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3140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普通股（A股）83,500,000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为每股20.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670,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3,047,151.2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46,952,848.80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6年1月25日到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6年1月25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6]110078号验资报告。

### 2、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节余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646,952,848.80
减：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减：超募资金归还银行贷款金额	
减：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项目金额	253,537,445.68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37,496,601.66
本年度金额	216,040,844.02

项目	金额
等于：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393,415,403.12
加：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64,054,603.55
其中：以前年度金额	11,001,618.61
本年度金额	53,052,984.94
减：本年度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等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1,457,470,006.67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1、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活期存款账户 316667-03002383248。2014 年 10 月 15 日，公司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东吴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等职责。

由于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二三四五网络”），201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二三四五网络增资 860,665,725.63 元。

二三四五网络为本次募投项目开设了 2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在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开设的活期存款账户 316667-03002460105，仅用于二三四五网络精准营销平台项目；在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开设的活期账户 8010100000002667，仅用于二三四五网络移动互联网、PC 端用户增长、垂直搜索、研发中心等四个项目。

2014 年 11 月 14 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二三四五网络连同东吴证券分别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等职责。

##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年末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 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杨浦支行	316667-03002383248	113.52	活期存款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杨浦支行	316667-03002460105	4.54	活期存款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 技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8010100000002667	1,094.13	活期存款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上海徐汇支行	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8010100000002667 购买厦 门国际银行“赢庆”系列代 客理财产品 2017213 期	16,000.00	保本理财产品
	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通过募集资金专户 8010100000002667 购买珠 海华润银行润金 2 号保本 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12,000.00	保本理财产品
	合计		29,212.19	

## (二)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1、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了 1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活期存款账户 9550880047393600175。2016 年 2 月 22 日，公司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东吴证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等职责。

由于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上海二三四五金融科技有限公司（原名“上海二三四五海隆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科技子公司”），2016年2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增资全资子公司上海二三四五海隆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金融科技子公司增资1,646,952,848.80元。

金融科技子公司为本次募投项目开设了2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其中在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开设的活期存款账户70120122000075217，仅用于互联网金融平台、互联网金融超市2个项目；在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开设的活期账户16700799000020166，仅用于互联网金融平台、互联网金融超市2个项目。

2016年3月25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金融科技子公司连同东吴证券分别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履行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等职责。

##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余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名称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年末余额	存储方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松江支行	9550880047393600175	523.53	活期存款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松江支行	16700799000020166	0.08	活期存款
上海二三四五金融科技 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70120122000075217	223.38	活期存款
		70120122000116450	10,000.00	定期存款
		70120122000116659	10,000.00	定期存款
		70120122000116715	5,000.00	定期存款
		70120122000116868	5,000.00	定期存款
		70120122000116924	5,000.00	定期存款
		70120122000117079	50,000.00	定期存款
		70120122000117135	20,000.00	定期存款
		70120122000117288	20,000.00	定期存款
		70120122000117344	10,000.00	定期存款
		70120122000117400	10,000.00	定期存款
	合计		145,747.00	

###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5,367.07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

#####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研发中心项目不单独核算效益，研发中心项目通过建设研发中心为公司现有业务及其他四个募投项目提供研发支持。

#####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759.8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款项计人民币 9,759.88 万元，具体运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配套 资金投资额	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止以募集资金置换的 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	精准营销平台项目	20,406.42	395.73
2	移动互联网项目	22,261.33	467.14
3	PC 端用户增长项目	17,498.32	1,270.97
4	垂直搜索项目	13,200.50	279.23
5	研发中心项目	12,700.00	7,346.81
	合计	86,066.57	9,759.88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517 号《关于上海海隆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鉴证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在审议相关材料后出具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独立意见》，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9,759.88 万元。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9,759.88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核查后认为：上述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及全体独立董事发表同意意见，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专项审核，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募集资金的使用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且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不超过 6 个月。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公司已于 2014 年 12 月将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的项目支出费用 9,759.88 万元由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杨浦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316667-03002460105）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徐汇支行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 8010100000002667）置换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

公司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无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事项发生。

#### **5、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6、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7、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29,212.19 万元，其中 1,212.19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16,000.00 万元投资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赢庆”系列代客理财产品（2017213 期）（保本型），12,000.00 万元投资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润金 2 号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二三四五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亿元）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上述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因公司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定的实施期限已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到期且所有募投项目均已达到预计效益，故项目均已完成，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9、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等事项。

公司于 2016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 2016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调整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公司在募投项目内对募集资金的投入金额按照轻重缓急、效益优先原则进行优化调整。调整仅涉及原募投项目中不同子项目间的投入金额调整及各子项目的具体投入金额优化，不涉及新增募投项目，不涉及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或实施方式。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调整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分别出具了同意意见。

## (二)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1,604.08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 2、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互联网小贷公司项目不单独核算效益，互联网小贷公司为符合条件的个人及企业提供小额贷款服务。

## 3、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公司对募投项目进行了部分调整：

（1）收购广州二三四五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互联网小贷公司”）15%股权

将“互联网金融平台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5,055.00 万元及“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 11,834.00 万元的用途，变更为用于金融科技子公司收购互联网小贷公司 15%股权。收购完成后，互联网小贷公司将成为公司间接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其中网络科技子公司持有 85%股权，金融科技子公司持有 15%股权。涉及的募集资金调整金额为 16,890.00 万元。

（2）增资互联网小贷公司

将“互联网金融平台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 100,456.85 万元的用途，变更为金融科技子公司向互联网小贷公司增资，其中 1,000.00 万元计入互联网小贷公司的注册资本，456.85 万元计入互联网小贷公司的资本公积。网络科技子公司不进行同比例增资。增资完成后，互联网小贷公司的注册资本将由 100,000.00 万元增至 200,000.00 万元，其中金融科技子公司持有 57.5%股权，网络科技子公司持有 42.5%股权。涉及的募集资金调整金额为 100,456.85 万元。上述调整金额合计 117,346.85 万元，占募集资金总额的比例 71.25%。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收购互联网小贷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事项已经完成。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公司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部分变更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分别出具了同意意见。

## 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5、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6、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7、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8、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和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合计 145,747.00 万元，其中 747.00 万元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145,000.00 万元转存定期存款。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8 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决定同意全资子公司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和上海二三四五金融科技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500,0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伍亿元）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有效期内该等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上述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3 月 31 日召开的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继续按承诺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9、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变更了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具体情况及进展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二）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以及附表 3。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8 日批准报出。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八日

附表 1: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

编制单位: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6,066.57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367.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4,373.8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精准营销平台项目	否	20,406.42	20,406.42	4,622.19	8,931.16	43.77	2017 年	5,742.02	是	否	
2.移动互联网项目	否	22,261.33	22,261.33	8,174.49	15,495.76	69.61	2017 年	5,271.17	是	否	
3.PC 端用户增长项目	否	17,498.32	17,498.32	6,638.93	17,252.35	98.59	2017 年	5,593.47	是	否	
4.垂直搜索项目	否	13,200.50	13,200.50	5,227.48	10,658.04	80.74	2017 年	2,887.25	是	否	
5.研发中心项目	否	12,700.00	12,700.00	703.99	12,036.52	94.78	2017 年	不单独核算效益	不适用	否	
合计		86,066.57	86,066.57	25,367.07	64,373.83	74.80		19,493.91	是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无										

情况说明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 1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759.88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 2015 年度至 2017 年度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公司从项目实际情况出发，严格管理，合理配置资源，受市场供给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采购硬件成本也相应下降，通过控制采购成本，有效的节约了开支；同时，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前提下运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通过进行合理的低风险的短期理财，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也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和投资于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保本理财产品。 因公司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原定的实施期限已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到期且所有募投项目均已达到预计效益，故项目均已完成，公司拟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附表 2: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64,695.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1,604.0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7,346.85 (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353.7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17,346.85 (注)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71.25% (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互联网金融平台项目	是	152,860.89	47,348.43	21,604.08	25,353.74	53.55	2021 年	51,163.92	是	否
2.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	是	11,834.39	-	-	-	-	2019 年	-	注	是
3.互联网小贷公司项目	是	-	117,346.85	-	-	-	2018 年	不单独核算效益	注	否
合计	-	164,695.28	164,695.28	21,604.08	25,353.74	15.39	-	51,163.92		否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1.“互联网金融平台项目”业务发展大幅增长,实现的收益已超过 2017 年度预计效益,“互联网金融平台”已积累了规模较大的活跃贷款用户群体,且平台的软硬件建设已基本完成,无需继续投入大量的研发及建设资金,因此为保障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计划对上述项目的投入金额进行控制,缩小原计划投入金额规模。</p> <p>2.受互联网金融领域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的影响,原计划开展的“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暂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入,由于未来国家对相关产业政策进行调整的不确定性,公司原定开展的“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因此为保障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计划取消“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并对募集资金进行相应变更。</p> <p>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互联网金融平台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收购互联网小贷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继续按承诺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将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的全部募集资金、互联网金融平台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为收购互联网小贷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已取消；收购互联网小贷公司部分股权及增资事项已经完成。

附表 3:

##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

编制单位: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互联网小贷公司项目	互联网金融平台项目、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	117,346.85	0	0	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0	不单独核算效益	否
合计	--	117,346.85	0	0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一) 变更原因</p> <p>1、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由于“互联网金融平台项目”业务发展大幅增长, 实现的收益已超过 2017 年度全年的预计效益, “互联网金融平台”已积累了规模较大的活跃贷款用户群体, 且平台的软硬件建设已基本完成, 无需继续投入大量的研发及建设资金, 因此为保障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计划对上述项目的投入金额进行控制, 缩小原计划投入金额规模。</p> <p>2、受互联网金融领域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的影响, 原计划开展的“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暂未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入, 由于未来国家对相关产业政策进行调整的不确定性, 公司原定开展的“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可能会受到一定影响, 因此为保障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计划取消“互联网金融超市项目”并对募集资金进行相应变更。</p> <p>(二)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p> <p>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 并已于 2017 年 11 月 27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部分变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及《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90、2017-097、2017-110)。</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互联网小贷公司项目不单独核算效益, 互联网小贷公司为符合条件的个人及企业提供小额贷款服务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